

证券代码：000514

证券简称：渝开发

公告编号：2023-008

债券代码：112931

债券简称：19 渝债 01

重庆渝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重庆渝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3 月 6 日以通讯方式告知全体监事。2023 年 3 月 23 日，会议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朱江先生主持，应到监事 3 人，实到 3 人。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以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

公司监事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进行了认真、细致的检查，认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请查阅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报告》。

二、以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议案》

2022 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62,789,375.40 元，每股收益为 0.1929 元，资本公积为 1,190,968,880.60 元，合并报表和母公司报表中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分别为 1,428,844,867.66 元和 1,288,123,718.48 元。

经测算，公司最近三年（2020-2022 年）已分配利润 37,969,693.43 元，其中 2020 年度分配 21,094,274.13 元（即每 10 股派发现金 0.25 元（含税）），2021 年度分配 16,875,419.30 元（即每 10 股派发现金 0.2 元（含税））。为维护资本市场的形象，在最大限度保证公司债务本息偿还及建设项目的顺利实施和日常经营性现金需求后，尽可能更大的回报股东。经研究，初步确定公司 2022 年度的利润分配方案为：以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843,770,965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 0.20 元（含税），不送股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若在实施前公司总股本因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股权激励行权、再融资、新增股份上市等原因而发生变化的，将按照现金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比例进行调整。本次共计分配利润 16,875,419.30 元，公司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 54,845,112.73 元，累计分配利润约占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5.90%。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请查阅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全文》“第四节十、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三、以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请查阅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全文》（2023-009）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2023-010）。

四、以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认真履行监督职责，加强对公司经营管理的监督，严格审阅公司财务报告，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的行为进行监督，充分发挥监事会的监督作用，切实有效地维护了股东、公司和员工的合法权益。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监事会 2022 年工作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请查阅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五、以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监事会对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出具的审核意见》

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的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六、以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监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系统自我评价报告的审核意见》

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和《深

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规定的要求，结合自身的实际情况，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并得到有效执行，保证了公司各项业务的健康运行及经营风险的控制。报告期内，公司的内部控制体系规范、合法、有效，没有发生违反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情形。监事会认为，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全面、真实、准确，客观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实际情况。

具体内容请查阅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重庆渝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2023-011）。

七、以 2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监事会主席 2022 年度薪酬的议案》

监事会主席朱江先生回避对本议案的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请查阅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全文》“第四节 五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特此公告

重庆渝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 年 3 月 25 日